

#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 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9.00 元/股（含本数），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和《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5）。

### 一、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依据

根据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中回购股份价格区间的相关条款，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 二、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原因及结果

#### 1、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原因

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2022年7月1日披露《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110），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1,883,000.00股后的1,896,905,66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7月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7月8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 2、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结果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将由不超过人民币129.00元/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28.84元/股（含本数）。具体调整计算如下：

按公司总股本1,898,788,667股（含回购股份）折算后的每股现金分红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回购股份）=303,504,906.72元/1,898,788,667股=0.1598413元。

调整后的每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每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的每股现金分红红利=129.00-0.1598413=128.84元/股（含本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上述调整后，按照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15,000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164,23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6%；按照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30,000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328,469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2%。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

## 三、其他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在回购期间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